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股東會開會通知書

- 本公司訂於108年6月6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126號8樓舉行一〇八年股東常會，會議內容(一)報告事項：1. 107年度營業報告案。2. 107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案。(二)承認事項：1. 承認107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2. 承認107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案。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四)臨時動議。
- 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本公司股票自108年4月8日起至108年6月6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地址後，於股東常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務代理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1樓)，俾利辦理出席報到。
- 依公司法172條、證交法26-1、43-6條暨相關法令規定，股東會議案主要內容得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com.tw>)點選「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或點選「基本資料/公司基本資料/公司網址」連結至公司網站。
- 本次股東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開會30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證券代號：6428後即可查詢。
- 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13-1條辦理，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致  
貴股東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一聯

10058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2段95號1樓  
電話：(02)3393-0898(代表號)  
網址：www.emega.com.tw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9:00~下午4:30

股東會通知請即拆閱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769號

股東 台啟

戶號：

序號：10

第二聯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股東會  
出席通知書

時間：108年6月6日(星期四)  
上午十時正

地點：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126號8樓

股東戶名：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 108/06/06 舉行之股東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承認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2)承認107年度虧損撥補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口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五萬元，檢舉電話：〇二二五四七三三三三。

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簽名或蓋章
戶號	戶號	
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戶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

第三聯